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明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Magnum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萬能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05)

## 二零零六年五月二十三日 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之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建議批准(1)股本削減；(2)修訂本公司之公司細則；(3)認購協議，連同發行可兌換優先股份；(4)出售協議；及(5)清償契據之決議案，已於二零零六年五月二十三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獲獨立股東以點票方式投票正式通過。

謹此提述萬能國際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日刊發之公佈，以及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四月二十九日刊發之通函(「該通函」)。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佈所採用之詞彙與該通函所定義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建議批准(1)股本削減；(2)修訂本公司之公司細則；(3)認購協議，連同發行可兌換優先股份；(4)出售協議；及(5)清償契據之決議案，已於二零零六年五月二十三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獲獨立股東以點票方式投票正式通過。

於股東特別大會舉行日期，共有615,024,175股已發行股份。MGL及其聯繫人持有316,973,680股股份，須就下列所有決議案放棄投票，而彼等已如此行事。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可就批准下列所有決議案投票之獨立股東合共持有298,050,495股股份。概無任何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之股東受限制僅可投票反對有關決議案。

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登捷時有限公司獲委任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擔任投票之監票人。在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表決之決議案之投票結果如下：

決議案	贊成		反對	
	股份數目	%	股份數目	%
1. 特別決議案 — 使股本削減生效	73,085,175	98.66	990,000	1.34
2. 特別決議案 — 批准修訂本公司之公司細則	73,085,175	98.66	990,000	1.34
3. 普通決議案 —  (a) 批准、確認及追認認購協議  (b) 批准發行可兌換優先股份，以及批准配發及發行兌換股份	73,085,175	98.66	990,000	1.34
4. 普通決議案 — 批准、確認及追認出售協議	73,085,175	98.66	990,000	1.34
5. 普通決議案 — 批准、確認及追認清償契據	73,085,175	98.66	990,000	1.34

基於上述投票結果，上述決議案已經全部正式通過。

除了須待獨立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以點票方式投票通過有關決議案外，股本削減亦須待認購協議若干條件達成後方可作實，但該等條件迄今仍未達成。本公司將會另行發表公佈，向股東知會有關事宜之進度，尤其是削減股本之生效日期。

預計出售協議、認購協議及售股協議之條件將於二零零六年六月十五日前後達成，而該等協議將於下一個營業日同步完成。

承董事會命  
萬能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董事  
黃新興

香港，二零零六年五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

執行董事：  
林中隆先生  
譚焯榮先生  
黃新興先生  
陳漢明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敏向先生  
林永和先生

各董事願就本公佈所載之資料之準確性共同及個別地負上全責，並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本公佈內之意見乃經過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作出，且本公佈亦概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當中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 僅供識別

請同時參閱本公佈於香港經濟日報刊登的內容。